

国道 G240 线(G228 共线段)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 设计招标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国道 G240 线(G228 共线段)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国道 G240 线(G228 共线段)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投审[2025]116 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中央、省级补助及地方统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江门市台山市

规模: 本项目改建长度 11.265km,其中新建路段长 7.776km,改扩建路段长 3.489km。采用二级公路双向两车道技术标准,设计速度为 60km/h。全线共设特大桥 1504.6m/1 座(其中主孔跨径最大为 150m),大桥 261.2m/2 座,中小桥 5 座。全线桥梁总长约 2084.8m,桥梁占比为 18.5%,设涵洞 21 道,平面交叉 10 处。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8.1.3 款):

2.2.1 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2.2.2 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 4 个月内,提交主体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2.3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 32 个月;缺陷责任期 2 年。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标段名称: 国道 G240 线(G228 共线段)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C 类土建与交通工程	国道 G240 线 (G228 共线段) 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 勘察设计	K2745+594~K2756+859	11.265km	1.里程范围的路线、路基、路面、桥涵、景观绿化、路线交叉的勘察设计; 2.里程范围的交通工程(包括监控、沿线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及通信管道工程等)、消防、照明、紧急救援等附属设施的勘察设计; 3.交通安全设施(含声

				屏障等降噪音环保设计), 管理、服务、养护、房屋建筑及相应的绿化景观工程等沿线设施的勘察设计; 上述勘察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含技术设计, 如有)、详勘、定测、专题研究报告(如有)、施工图设计、概预算和工程量清单(含清单预算)及施工专用技术规范文件编制、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征地拆迁图编绘、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	--	--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信誉、人员等资格要求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资格审查条件表(附录 1-附录 5)。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 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中标单位及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均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 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 。

5. 招标文件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219.137.32.201: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219.137.32.201:30887/tenderlogin>），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 月 8 日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 月 8 日 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 2026 年 1 月 8 日 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 月 8 日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 台山市台城街道台海路 91 号
邮政编码： 529200
联系人： 卢先生
电 话： 13422554010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龙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119 号 502
邮政编码： 510670
联系人： 黄先生
电 话： 18998352522
传 真： /
电子邮件： 727174204@qq.com

2015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 1： 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3：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